

八闽殡葬阳光价格公示栏

收费单位：明溪县殡仪馆

基本殡葬服务价格（政府定价）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计价单位	定价形式	收费依据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等级、规格	减免政策
遗体接运	明溪县境内	700	元/具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包含遗体接运、消毒等，不包含送回骨灰和丧属	包含遗体接运、消毒等，不包含送回骨灰和丧属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溪县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规〔2025〕1号）。 （一）具有明溪县户籍的城乡居民，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化的群体。 （二）明溪县境内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死亡证明）的无名遗体。 （三）逝者亲属或丧属承办人员向县殡仪馆申请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时，应提交下列材料：1.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如医院（乡镇卫生院）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非正常死亡的，还应提供公安部门尸体处理通知书等原件。2.逝者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3.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明溪县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 （四）可免除遗体接运费700元/具。
	遗体存放（冷藏72小时内）	5	元/具·小时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冷藏72小时以内	按小时计算，使用冰柜。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溪县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规〔2025〕1号）。 （一）具有明溪县户籍的城乡居民，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化的群体。 （二）明溪县境内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死亡证明）的无名遗体。 （三）逝者亲属或丧属承办人员向县殡仪馆申请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时，应提交下列材料：1.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如医院（乡镇卫生院）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非正常死亡的，还应提供公安部门尸体处理通知书等原件。2.逝者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3.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明溪县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 （四）可免除遗体存放费（冷藏72小时内）5元/具·小时。
	遗体火化	460	元/具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遗体火化	遗体火化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溪县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规〔2025〕1号）。 （一）具有明溪县户籍的城乡居民，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化的群体。 （二）明溪县境内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死亡证明）的无名遗体。 （三）逝者亲属或丧属承办人员向县殡仪馆申请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时，应提交下列材料：1.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如医院（乡镇卫生院）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非正常死亡的，还应提供公安部门尸体处理通知书等原件。2.逝者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3.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明溪县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 （四）可免除遗体火化费460元/具。
	骨灰寄存	120	元/盒·年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骨灰暂时寄存服务	骨灰暂时寄存服务	明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明溪县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实施办法》的通知（明政办规〔2025〕1号）。 （一）具有明溪县户籍的城乡居民，死亡后按殡葬法律法规火化的群体。 （二）明溪县境内公安机关开具允许火化（死亡证明）的无名遗体。 （三）逝者亲属或丧属承办人员向县殡仪馆申请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时，应提交下列材料：1.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如医院（乡镇卫生院）死亡证明（居民死亡殡葬证），非正常死亡的，还应提供公安部门尸体处理通知书等原件。2.逝者身份证、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3.申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4.《明溪县基本殡葬服务项目免费申请表》。 （四）可免除骨灰寄存120元/盒·年。

自愿选择殡葬延伸服务价格（政府定价）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	计价单位	定价形式	收费依据	服务内容（可选）	服务标准、等级、规格	减免政策
遗体寄存		150	元/天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冷藏超过72小时	冷藏超过72小时	无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用	守灵厅（小厅）	180	元/天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电子显示屏1台。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电子显示屏1台。	无
	守灵厅（中厅）	260	元/天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电子显示屏1台。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音响功放设备一套，电子显示屏1台。	无
	守灵厅（大厅）	380	元/天	政府定价	《明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重新规范殡葬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发改〔2024〕66号）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电子显示屏1台。	配有引导服务人员，祭奠台1台，香炉一个，音响功放设备一套，电子显示屏1台。	无

投诉电话：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15市场监督投诉举报热线